

# 东营市教育局

东教字〔2021〕29号

---

## 关于开展2021年教学教研系列评定工作的 通知

各县区教育局，开发区分局，胜利教育管理服务中心，省黄三角农高区政务服务局，市直各学校：

为促进我市教育高质量发展，提升教师专业发展能力和课堂教学水平，根据《东营市教学教研评定工作管理规定》要求，经研究，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东营市学科优质课、学科带头人等教学教研评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评定项目

（一）2021年东营市学科优质课评定。学科优质课评定分配参评名额769个，拟于9月份完成。

（二）2021年东营市第四批学科带头人评定。第四批学科带头人评定分配参评名额394个，拟于10月份完成。

（三）2021 年东营市第三批传统文化体验教育实验学校评定。评定第三批传统文化体验教育实验学校 20 所左右，拟于 11 月份完成。

（四）2021 年东营市基础教育教学信息化评定。基础教育教学信息化评定包括五个项目，其中，融合优质课 144 节、课件 144 件、微课 232 件、教师网络空间应用案例 81 个、融合创新应用案例 81 个，拟于 6 月份完成。

（五）2021 年东营市中小学实验教学说课活动。参评 100 节，拟于 8 月份完成。

（六）2021 年东营市安全教育优质课及优秀论文评定。参评优质课 60 节、论文 100 篇，拟于 10 月份完成。

## 二、评定工作要求

（一）各单位要根据评定方案要求，加强领导，广泛发动，层层选拔，层层公示，注重评定的全过程管理。评定工作采取名额限制、自愿参加、逐级推选的原则，不得突破指标数额，不得指定人选，工作过程做到公开、公平、公正。

（二）本年度系列评定工作分学段、分学科组织。评委从兼职教研员和评定工作专家库中抽取，评委数量原则上不少于 5 人。

（三）严格评定标准和评定数量。需要划分奖次的，原则上按 3:4:3 的比例确定一、二、三等奖；按标准达标的，以达标分值或条件确定；属于选拔性的评定项目，按照国家和省分配的名额、推荐条件和市级评定结果择优推荐。评定工作结束后，由市

教育局公布结果。

- 附件：1. 2021 年东营市学科优质课评定工作方案  
2. 2021 年东营市第四批学科带头人评定工作方案  
3. 2021 年东营市第三批传统文化体验教育实验学校创建方案  
4. 2021 年东营市基础教育教学信息化评定方案  
5. 2021 年东营市中小学实验教学说课活动评定工作方案  
6. 2021 年东营市中小学、幼儿园安全教育优质课、优秀论文评定工作方案



## 附件 1

# 2021 年东营市学科优质课评定工作方案

### 一、参评范围

(一) 参评对象为普通中小学、幼儿园、特殊教育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专任教师、符合兼课数量要求的管理人员、各级教研机构教研员。

(二) 中小学参评内容为 2021-2022 学年第一学期开设的各学科(含地方课程、校本课程)内容。

(三) 已参加过 2019 年市级优质课评定的不在本次评定范围。

### 二、名额分配(见附表)

### 三、评价标准

(一) 教学目标(10分):注重对学科核心素养的培养,体现以学生发展为本的教学思想,能将中小学德育内容细化落实到课程的教学目标之中。学习目标明确且有层次性、可操作性和可评价性,重难点恰当,关键问题把握准确,符合学生实际。

(二) 课堂活动(35分):创造性地处理和使用教材,充分挖掘和合理利用学生身边的教学资源。要围绕教学目标,联系学生生活实际,挖掘课程思想内涵,充分利用时政媒体资源,精心设计教学内容。注重情境创设,有利于学生的接受、理解和探究。

教学过程中能对学生进行有效引导、点拨，能及时整理和提炼课堂教学中新生成的有价值的问题；能适时适度指导学生的学习思维活动，引导学生进行自主、合作和探究学习；反馈要及时，评价要客观，且激励性、指导性强，注重学生的情感体验和道德实践；时间把控合理，按时完成预设的学习任务；作业布置要符合省教学基本规范要求。教学手段多样化，恰当使用多媒体等教学仪器设备。

（三）学习过程（30分）：学生具有积极的学习态度、饱满的学习热情，课堂参与程度高，自主学习和合作学习意识强。学生思维活跃，善于思考和质疑，能提出个人观点或生成有价值的新问题。自主探究和合作学习组织有序有效，不流于形式。

（四）学习效果（10分）：知识目标达成度好，学生学会解决问题的方法，在发现问题、表述问题、学以致用等方面的能力得到提高。

（五）教师素质（10分）：教学基本功扎实，具有较高水平的课堂教学驾驭能力和对教学突发情况的应急处理能力，教师的亲和力强。

（六）教学特色（5分）：对教学内容有深刻的见解，教材处理和教学过程有创新性，教学风格特色鲜明。

#### **四、工作要求**

（一）推荐学科要尽量实现全覆盖。分学段推荐数量少于5个（含5个）的，每学科最多报送1人；推荐数量多于5个的，

要尽量涵盖更多学科，其中小学段语文、数学两学科总数不得超过推荐总数量的 40%，中学段语文、数学、英语三科总数不得超过 45%；中等职业学校推荐公共基础课教师不得超过 50%，各学科、专业最多报送 1 人。

（二）各单位按要求逐级进行评定，填写《2021 年东营市学科优质课评定推荐人员汇总表》（东营市教育局网站“教育科研”栏目内下载），于 2021 年 7 月 9 日前报市教科院 302 室，同时将汇总表电子版发至邮箱：dyjkybgs@126.com。逾期不报，视为弃权。

联系人：尹燕花，电话：8330081、8318225。

附件：2021 年东营市学科优质课评定推荐名额分配表

## 附件

### 2021年东营市学科优质课评定推荐名额分配表

单位	分配名额							
	学前	小学	初中	高中	中职	教研 员	不分 学段	合计
东营区	16	59	61		8	1		145
河口区（含东营港经济开发区）	7(2)	28(6)	27(5)	10	2	1		75
垦利区	8	32	30	11	7	1		89
利津县	7	29	37	13	6	2		94
广饶县（含黄三角农高区）	15(1)	55(5)	61(5)	28	9	2		170
胜利教育管理中心、开发区分局	17	59	47	4		1		128
东营市第一中学				15				15
东营市第二中学				11				11
东营市胜利第一中学				11				11
东营市胜利第二中学				6				6
东营市胜利第三中学				3				3
东营市胜利第十中学				3				3
东营市正兴中学				1				1
胜利新西兰学校				1				1
东营金盾司法中等职业学校					1			1
东营市中等专业学校					2			2
东营市技师学院					6			6
东营职业学院教师教育学院					2			2
东营市体育运动学校					2			2
东营市特殊教育学校							2	2
东营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2		2
合计	70	262	263	117	45	10	2	769
说明：各单位不同学段之间名额不能合并使用。								

## 附件 2

# 2021 年东营市第四批学科带头人 评定工作方案

### 一、参评对象及条件

全市普通中小学、中等职业学校、特殊教育学校、幼儿园的专任教师、符合兼课数量要求的管理人员、各级教研机构教研员，且具备以下条件：

1. 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师德，教书育人成绩突出，近 5 年考核均在合格以上。

2. 未获得市学科带头人称号的市级及以上教学能手，且申报学段学科与所获得教学能手学段学科一致。

3. 具有所教学科系统、坚实的理论知识和丰富的教育、教学经验，能自觉更新教育教学观念，及时把握与本学科相关的现代科学知识的发展动态，积极探索素质教育的规律，教学水平和教学质量高，从教以来执教过市级及以上公开课或获得市级学科优质课评选一等奖以上（与申报学段学科一致），形成了自己的教育教学特色，在本学科或专业范围内处于领先地位，有较高的知名度。

4. 近 5 年在市级及以上会议上做过学术报告或介绍过教学经验，或在市级及以上学术刊物上独立发表过 1 篇以上具有较高水平的专业论文或教学指导文章，或在市级及以上课程资源、科研成果评选中至少有 1 项（篇）获一等奖以上。

5. 近 5 年指导培养青年教师成绩突出。指导培养的青年教師至少有 2 人获得市级以上教研、科研等方面的奖励。

## 二、评定程序

(一) 资格审查。对参评对象进行资格审查。

(二) 材料评审。对参评对象进行业绩材料评审。材料评审总分为 50 分。

(三) 课堂教学考查。对参评对象进行课堂教学考查。课堂教学考查总分为 50 分。

(四) 确定人选。汇总材料评审和课堂教学考查两项得分，按总分进行排序。经市学术委终评、市教育局审核批准，按参评人数的 80% 确定通过人员。

## 三、名额分配（见附表）

## 四、工作要求

### (一) 推荐要求

1. 学科带头人评选主要针对教学一线教师，各单位在组织推荐工作中，教学一线教师所占比例不少于申报总数的 90%，校（园）长和教研员等人员数量控制在申报数额总量的 10% 以内。

2. 推荐学科要尽量实现全覆盖。分学段推荐数量少于 5 个（含 5 个）的，每学科最多报送 1 人；推荐数量多于 5 个的，要尽量涵盖更多学科，其中小学段语文、数学两学科总数不得超过推荐总数量的 40%，中学段语文、数学、英语三科总数不得超过 45%；中等职业学校推荐公共基础课教师不得超过 50%，各学科、专业最多报送 1 人。

## （二）材料报送

1. 认真填写《东营市第四批学科带头人资格审查表》《东营市第四批学科带头人评审一览表》（均一式三份），有数量和时限要求的，严格遵从规定。近五年起止时间为2016年7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综合荣誉、省教学能手、省优质课证书不受本期限限制）。上述表中涉及的所有材料均提交所在单位盖章的复印件。

发表的论文需提供通过“中国知网”、“万方数据”主流数据库进行全文检索后的结果打印页面；著作需提交通过“中国版本图书馆”进行CIP查询后的结果打印页面。

2. 各单位于2021年7月9日前将《东营市学科带头人推荐人选汇总表》等推荐材料分学段、分学科报市教科院办公室302房间。材料统一装袋，封面上标注申报人姓名、单位、学段、学科、联系电话等。《东营市学科带头人推荐人选汇总表》电子版发送到电子邮箱：[dyjkybgs@126.com](mailto:dyjkybgs@126.com)。逾期不报，视为弃权。

3. 参评对象可在东营市教育局网站“教育科研”栏目下载本年度系列评定的相关表格。

联系人：尹燕花，电话：8318225，8330081。

附件：2021年东营市第四批学科带头人评定推荐名额分配表

## 附件

### 2021年东营市第四批学科带头人评定推荐名额分配表

单位	分配名额							
	学前	小学	初中	高中	中职	教研 员	不分 学段	合计
东营区	10	30	30		4	1		75
河口区（含东营港经济开发区）	4(1)	14(3)	13(2)	5	1	1		38
垦利区	5	16	15	5	4	1		46
利津县	5	14	19	7	3	1		49
广饶县（含黄三角农高区）	10(1)	28(3)	31(3)	14	4	1		88
胜利教育管理中心、开发区分局	11	29	23	2		1		66
东营市第一中学				7				7
东营市第二中学				5				5
东营市胜利第一中学				6				6
东营市胜利第二中学				3				3
东营市胜利第三中学				1				1
东营市胜利第十中学				2				2
东营市中等专业学校					1			1
东营市技师学院					3			3
东营职业学院教师教育学院					1			1
东营市体育运动学校					1			1
东营市特殊教育学校							1	1
东营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1		1
合计	45	131	131	57	22	7	1	394

说明：各单位不同学段之间名额不能合并使用。

## 2021 年东营市第三批传统文化体验教育 实验学校创建方案

为切实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联合印发的《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和教育部《完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指导纲要》，切实贯彻落实好市教育局《关于制定〈山东省教育厅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实施基础教育“十大行动计划”的意见〉落实措施的通知》要求，参照省教科院《关于进行首批“山东省传统文化体验教育实验学校”复查审核与第二批实验学校及“春秋课堂”推荐工作的通知》精神和有关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统领，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以学习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弘扬优秀传统美德为重点，通过持续的实验校创建活动，推进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不断深入，提升广大青少年学生的文化自信和文化自觉，为培养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和文化支撑。

## 二、创建目的

创建新一批这样的学校，进一步深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体验教育理论与实践研究，进一步挖掘传统文化蕴含的思想观念、人文精神和道德规范，进一步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进一步提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目的性、针对性和有效性，促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生活化、形象化、活动化、常态化。通过创建工作，进一步探索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规律，实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与现代教育课程体系的深度融合，探索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体验教育的理论体系与实践模式。

## 三、创建条件

（一）申报学校应重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初步开展了一系列传统文化教育教学改革与探索，切实落实传统文化课程作为山东省地方必修课课程的地位，开足开全课时。

（二）重视学校文化建设，具备较好的校园文化氛围，希望进一步营造传统文化教育的情境化体验环境。

（三）学校初步形成了特色化的传统文化教育取向，初步开发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地域文化教育、传统艺术教育、非遗文化传承等课程，并付诸实施。

（四）学校重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德育功能，并初步开展了一些主题化、序列化、生活化德育活动。

（五）学校具备专任或兼任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师资，有意愿、有能力引导学校进行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探索。

（六）学校在以往的传统文化教育中遇到发展瓶颈，希

望通过对传统文化“体验教育”的认知和实践，提升传统文化教育效能。

#### 四、工作目标及要求

创建按照学校自愿申报、主管部门初评、市验收的程序进行。全市幼儿园、中小学校及中等职业教育学校均可申报，2021年在全市共创建20所左右。申报验收的学校数量原则上为：东营区4所、河口3所、垦利区3所、广饶县4所、利津县3所、开发区分局4所。向市申报验收的学校，需填报《东营市传统文化体验教育实验学校申报表》（东营市教育局网站“教育科研”栏目下载）一式3份，并于2021年7月9日前报东营市教科院办公室302房间，申报表的电子稿发至市教科院办公室邮箱：[dyjkybgs@126.com](mailto:dyjkybgs@126.com)。

联系人：代明，联系电话：8330081。

## 附件 4

# 2021 年东营市基础教育教学信息化评定方案

## 一、评定项目

1. 融合优质课 144 节
2. 多媒体网络课件 144 件
3. 微课程 232 件
4. 教师网络空间应用案例 81 个
5. 融合创新应用案例 81 个

## 二、参评对象

全市中小学、幼儿园、特殊教育、中等职业教育教师及各级信息化教学研究人员均可通过本单位推荐参加所有项目的评选，各基层单位要在分配名额范围内推荐优秀作品参加评选。

## 三、项目说明及要求

1. 融合优质课：是指教师使用现代信息技术优化课程教学，转变学习方式，创新课堂教学模式，教学改革成效显著的深度融合教学课例。优质课要充分体现融合创新性，可以是交互式电子教学设备类、数字化学习终端类、创客/STEAM 类、人工智能编程类和在线课堂类等不同类型的教学课例。

要求：须提交优质课教学设计方案、一节课时完整的教学活动录像和相关课程资源等材料。教学视频使用 mp4 等常用格式，视频片头时长 5 秒、蓝底白字、楷体，介绍学科、

学段、教材版本、课例名称等信息，大小不超过 500M。

2. 课件：是指基于计算机技术和网络技术，根据教学设计，将特定的教学内容、教学活动和教学手段有效呈现的应用软件，目的是辅助教与学，并完成特定的教学任务，实现教学目标。可以是针对某几个知识点，也可以是一课时或一个教学单元内容，制作工具和呈现形式不限。移动终端课件作品应能在 iPad、Android PAD 等移动教学设备上运行。各类教学软件、学生自主学习软件、教学评价软件、仿真实验软件等均可报送，建议同时报送软件运行录屏解说文件。

制作要求：视频、声音、动画等素材采用常用文件格式。课件应易于安装、运行和卸载；如需非常用软件运行或播放，请同时提供该软件，如相关字体、白板软件等。

3. 微课：是指教师围绕单一学习主题，以知识点讲解、教学重难点和典型问题解决、实验过程演示等为主要内容，使用摄录设备、录屏软件等拍摄制作的微视频课程。主要形式可以是讲授视频，也可以是使用 PPT、手写板配合画图软件和电子白板等录制的批注讲解视频。

制作要求：报送的微课作品应是单一有声视频文件，要求教学目标清晰、主题突出、内容完整、声画质量好。视频片头要求蓝底白字、楷体、时长 5 秒，显示教材版本、学段学科、年级学期、课名、教师姓名和所在单位等信息，视频格式采用支持网络在线播放的流媒体格式（如 flv、mp4、wmv 等），画面尺寸为 640×480 以上，播放时间一般不超过 10 分钟。总大小建议不超过 100MB。

根据学科和教学内容特点，如有学习指导、练习题和配套学习资源等材料请一并提交。

4. 教师网络空间应用案例：是指教师应用各级各类教育资源公共服务体系内的网络学习空间开展备课、教学活动组织、作业指导、辅导答疑、学情分析、网络研修等教育教学活动效果突出的案例。

要求：提交通过文字、图片、音频、视频等各类素材制作的 PPT 文档、教学活动录像和其他材料，综合反映教师网络空间的日常应用情况和应用效果，同时提交空间访问说明文档（含空间网址等）。

5. 融合创新应用案例：是指学校或教师将信息技术作为认知工具和管理工具，融于教学与管理过程，且成效明显的信息技术创新应用案例。

要求：须提交案例介绍文档、案例活动专题视频和其他相关材料。

介绍文档：信息化环境设施与课程建设情况、信息技术创新应用情况、教学与管理效果、成果获奖与推广情况等。

案例视频：结合案例特点，提供合适的活动或专题视频。教学案例应该是多节课堂或其他教学活动片段剪辑，也可以是具有代表性的单节课堂教学实录。中职阶段的教学案例可以包括课堂教学、研究性学习、实训教学、网络教学等多种方式的信息化教学案例；管理案例应提供案例介绍专题视频。视频使用 mp4 等常用格式，片头时长 5 秒、蓝底白字、楷体，介绍课例名称、报送单位等信息，时间总计不超过 50 分钟。

相关材料：信息化环境设施与课程建设方案、教学活动设计方案、课程资源、活动照片或简报、工作或学习反思等。

#### 四、材料报送要求

1. 各单位汇总材料时，按项目、学段、学科依次建立三级文件夹（幼教、特教、中职学段不分学科，二级目录即可），参评作品文件夹命名为：题目-作者，比如：云南的歌会-王晓；文件夹内根据制作要求分别建立作品、源程序、课程资源、文档资料等相关子文件夹。

2. 各单位所推荐作品须经本单位网站公示无误后，于 5 月 30 日前上传至市教育公共资源服务器，服务器登录地址和密码请电话联系获取。同时报送电子版和纸质版作品汇总表，纸质汇总表需加盖单位公章。作品登记表和汇总表请登录东营教育信息网教育信息化页面下载。

联系人：孙老师，电话：8328451

附件：2021 年东营市基础教育教学信息化评定推荐名额分配表

# 附件

## 2021年东营市基础教育教学信息化评定推荐名额分配表

单 位	融合优质课				多媒体网络课件				微课	教师网 络空间 应用案 例	融合 创新 应用 案例
	中小 学	幼 儿 园	中 职	特 教	中小 学	幼 儿 园	中 职	特 教			
东营区	13	10	3		13	10	3		41	15	15
河口区（含东营港）	7(1)	5(1)	1		7(1)	5(1)	1		21(1)	7(1)	7(1)
垦利区	8	7	2		8	7	2		26	8	8
广饶县	15	10	3		15	10	3		43	15	15
利津县	9	7	2		9	7	2		28	9	9
胜利教育管理中心、 开发区分局	11	10			11	10			43	14	14
省黄三角农高区	2	1			2	1			4	2	2
市一中	2				2				4	2	2
市二中	2				2				2	2	2
胜利一中	1				1				3	1	1
胜利二中	1				1				2	1	1
胜利三中	1				1				1	1	1
胜利十中	1				1				1	1	1
市特校				5				5	10	1	1
市中等专业学校			1				1		1	1	1
市体校			1				1		1	0	0
市教育局	3				3				1	1	1
合 计	144				144				232	81	81

## 2021 年东营市中小学实验教学说课活动 评定工作方案

### 一、活动目标

通过说课活动，进一步增强中小学教师对培养学生实践创新能力重要性的认识，促进教师积极开展实验教学的探索和研究，鼓励教师对实验方法和教学设计进行改进创新，在教学中为学生创设更丰富科学的实验情境，呈现直观清晰的实验现象，增强学生对科学知识的感性认知和探究性体验，提高学生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的能力，提升实验教学的水平和育人效果。

### 二、说课范围

小学科学，初中物理、化学、生物，高中物理、化学、生物、高中技术。

### 三、活动方式

各单位按照学科类别及名额推荐具有实验创新能力的优秀教师，围绕实验教学目标、内容设计、方法设计、过程设计、教学反思和自我评价等内容，进行 10 分钟的说课展示，由专家进行现场评审。

### 四、奖项设置

活动设一、二、三等奖，从一等奖中择优推荐参加全省说课比赛的选手。

## 五、活动要求

(一) 各单位将《领队和说课教师名单》(另行通知)及参赛教师说课所准备的 PPT 和教学设计文字报市教育条件装备办公室(具体时间另行通知),联系人:张全礼,联系电话:8326679,邮箱:dyjyzql@163.com。

(二) 根据评审成绩,各学科前三名推荐参加全省实验教学说课比赛。推荐参加全省实验教学说课活动的教师,需在一周内将修改完善后的 PPT 和教学设计文字稿报市装备办邮箱。

## 六、说课要求

### (一) 说课主题

中小学实验教学设计。

### (二) 说课环境

多媒体教室,电脑和投影设备。

### (三) 基本要求

1. 说课时间:10 分钟。
2. 说课表述:以 PPT 文稿演示,语言流畅,表述清晰。
3. 实验操作:规范、熟练,效果明显。

### (四) 说课内容

1. 要点:实验教学目标、实验内容设计、实验方法设计、教学过程设计、教学反思与自我评价。

2. 重点:实验创新及其在教学中的融合应用,体现实验教学思想与育人效果,鼓励新技术、新方法、新材料的应用。

## 附件 6

# 2021 年东营市中小学、幼儿园安全教育优质课、优秀论文评定工作方案

### 一、中小学、幼儿园安全教育优质课评定

（一）参评中小学、幼儿园安全教育优质课应按照《中小学公共安全教育指导纲要》《山东省义务教育地方课程安全教育、环境教育、传统文化和人生规划课程实施指导意见（试行）》规定的教学内容、学段目标和教学方式，选用经山东省教育厅中小学教材审查委员会审定通过的安全教育读本内容为教学主题。

（二）参加评定的优质课要求符合中小学、幼儿园安全教育教学的学科特点与规律，突出知识和技能的培养，体现素质教育的思想理念，具有较高的课堂教学质量与效率，恰当使用多媒体辅助教学，具有一定的示范和导向作用。

（三）全市中小学、幼儿园安全课专兼职教师均可参加评定活动。具体参赛名额见《2021 年东营市中小学、幼儿园安全教育优质课、优秀论文推荐名额分配表》（见附件）。

（四）优质课评定以现场讲课的形式进行。

### 二、中小学、幼儿园安全优秀论文评定

（一）论文主题符合《中小学公共安全教育指导纲要》《山东省学校安全条例》精神，以安全教育为重点，以增强学生安全意识，提高学生自我防护能力为主题，可采用调研

报告、典型案例分析、安全问题研究等形式。

(二) 全市各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均可参加，具体参赛名额见《2021年东营市中小学、幼儿园安全教育优质课、优秀论文推荐名额分配表》(见附件)。

(三) 论文须提报查重检测(知网、万方数据、维普、Gocheck任意一家都可)报告1份，查重率不超30%。文稿格式要求：采用标准A4型，一般为竖向，上下边距为2.54厘米，左右边距为2.8厘米。特殊表格等须横向的页面，上下边距为2.8厘米，左右为2.54厘米；正文建议为宋体、4号、1.5倍行间距。论文格式应包括：题目、内容摘要、关键词、正文、参考文献等。一名教师只能报送一篇论文参赛，字数控制在3000字左右，文档以论文题目命名。

### 三、有关要求

(一) 各单位要在2021年6月底前，按照《方案》要求，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广泛发动，认真组织好本单位评选工作，择优如期上报。

(二) 各单位要在2021年7月9日前，将《东营市中小学、幼儿园安全教育优质课申报登记表》《东营市中小学、幼儿园安全教育优秀论文申报登记表》(见东营教育局网站“教育科研”栏目下载)各一式2份纸质材料(加盖公章)，报送至市教育局学校安全科506室，同时报送电子版。安全教育论文作者的姓名、单位、联系方式只在《登记表》中显示，不能在正文中显示，否则按无效论文处理。

(三) 各单位如放弃推荐名额或推荐名额不足的，市教

育局将综合全市实际情况，酌情对剩余名额进行再次分配；如连续三年放弃推荐名额或推荐名额不足的，市教育局将降低或取消该单位推荐名额指标。

市教育局学校安全科联系人：王金峰，联系电话：8326626，邮箱：aqb506@dy.shandong.cn。

附件：2021年东营市中小学、幼儿园安全教育优质课及  
优秀论文推荐名额分配表

附件

2021 年东营市中小学、幼儿园安全教育优质课及优秀  
论文推荐名额分配表

单位	安全教育优质课名额	优秀教学论文名额
东营区	12	20
河口区 (含东营港开发区)	6 (1)	10 (2)
垦利区	7	12
广饶县 (含省黄三角农高区)	14 (1)	23 (2)
利津县	7	12
胜利教育管理中心、开发 区分局	10	17
局属学校	4 (各单位推荐 1 人参加局属学校评选)	6 (各单位推荐 1 人参加局属学校评选)
合计	60	100

